

##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部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短期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向部分合作银行申请办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2个月，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业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此次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银行授信期限内有效。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